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宝胜股份

股票代码：600973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安义骏景盛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及通讯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安义县新经济产业园内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持股比例变动至5%

签署日期：2025 年 1 月 27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公司”、“宝胜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原因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1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公司、宝胜股份	指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安义骏景盛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安义骏景盛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减持公司股份导致其持股比例降至5%的权益变动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 安义骏景盛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安义骏景盛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安义县新经济产业园内
法定代表人	崔海燕
注册资本	42190.2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057620214X9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1-05-26至2025-05-25

安义骏景盛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	北京团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4.8087%
2	马勇	5.1434%
3	隋骁	0.0384%
4	崔海燕	0.0095%
	合计	100.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不适用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满足信息披露义务人经营业务发展需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4年11月7日向宝胜股份出具《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宝胜股份股份合计不超过41,140,986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宝胜股份总股本3%，具体详见宝胜股份于2024年11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除上述尚未实施完毕的减持计划以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不存在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未来12个月内如有增持或减持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应的报告义务。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宝胜股份无限售流通股89,130,405股，占宝胜股份总股本的6.5%。

信息披露义务人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完成本次权益变动。

信息披露义务人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宝胜股份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安义骏景盛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限售流通股	89,130,405	6.5%	68,576,800	5%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4年12月23日至2025年1月24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减少其所持公司股份20,553,6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5%，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降至5.00%。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安义骏景盛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	2024年12月23日至 2024年12月26日	人民币普通股	13,713,605	1%
		2024年12月27日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	0.02%
	2025年1月22日	2,000,000		0.15%	
	2025年1月24日	4,490,000		0.33%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4年11月7日向宝胜股份出具《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宝胜股份股份合计不超过41,140,986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宝胜股份总股本3%，具体内容详见宝胜股份于2024年11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根据减持计划公告，信息披露义务人自2024年12月23日至2024年12月26日期间累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宝胜股份13,713,605股。2024年12月27日至2025年1月24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6,840,000股，合计减持20,553,605股，占宝胜股份目前总股本比例为1.5%。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变动股数 (股)	变动比例
安义骏景 盛达股权 投资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集中 竞价	2024年12月23日 至2024年12月26日	5-5.72	13,713,605	1%
	大宗 交易	2024年12月27日	5.32	350,000	0.02%
		2025年1月22日	5.03	2,000,000	0.15%
		2025年1月24日	4.93	4,490,000	0.33%

具体减持情况为：

除上述减持股份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3、本报告书所提及的有关合同、协议以及其他相关文件；
- 4、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1、上列备查文件的复印件可在上市公司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查阅。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安义骏景盛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签署日期：2025 年 1 月 27 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扬州市宝应县安宜镇苏中路一号
股票简称	宝胜股份	股票代码	60097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安义骏景盛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安义县新经济产业园内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无限售流通股A股 持股数量: 【89,130,405】股 持股比例: 6.5%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无限售流通股A股 变动数量: 减持【20,553,605】股 变动比例: 减持【1.5】% 变动后持股数量: 【68,576,800】股变动后持股比例: 5.0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2024年12月23日至2025年1月24日 方式: 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宝胜股份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安义骏景盛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签署日期：2025 年 1 月 27 日